

## 寻人记

毛玉凉

这些年光忙着工作和生活了,我几乎差点忘记了,我是想要寻一些人的。这些人曾经是我生命里最为璀璨绚烂的存在,却不想现如今一个一个的找不到了。我慌慌的,竟是有些不知所措。

起先,这个人从我出生时候就走丢了,到现在尚未返回。这两日闲下来,想要细细地回忆一下他的模样,很是模糊,竟难以描述。我记得他是矮胖的大胡子,说话瓮声瓮气,总是吹着牛要给我买世界上最贵的麦乳精,要给我组装一辆凤凰牌的儿童自行车,还嘱咐大黄要一辈子照顾好我。可是,麦乳精的味道我都还没尝到,凤凰牌的儿童自行车自然也成了奢望,就连大黄也在我年幼时离我而去了。我很生气,大胡子说的话都是班人的,愤怒让年幼的小娃娃在沙丘边的小河沟里哭了一下午。气还没消呢,大胡子就消失了,此后的几十年都再没出现过。后来,有人说大胡子没了,那就权且当他没了吧。

后来,我开始找大黄。大黄在的那些年,我尚且记得我俩一起追着黄河牌的大卡车奔跑,大黄跑得快,每次超过我都会停下来摇着尾巴等我,大舌头在毒太阳下面流着哈喇子,这一幕总让我很嫌弃。我的小伙伴很少,大黄陪我的时间最多,我俩一起在小河沟里捞红红的线虫子,尽管因此挨了五回揍。偶尔我能吃到几块肉,也一定藏一块

到口袋里留给大黄。可是有一天,大黄也不见了。寻一天都找不见我的大黄,傍晚的时候奶奶喊我回家吃饭,大铁锅里是香喷喷的肉,趁奶奶不注意我偷藏了一块最大的肉在口袋里,我想大黄回来看到了一定流哈喇子。爷爷夹一块肉给我,说这个好吃呢,热热的吃,五六岁的小屁孩便围了锅灶吃起来。尚不及吃第二块呢,也不知是谁一下闯进来也没看到灶台后小小的孩子,吼一嗓子“大黄你们都给炖了吃了,孩子回来你们咋个给她说话?”话音未落,便看到了灶台后小个子的我,来人怔了怔转身走了。我追着爷爷奶奶问,大黄呢大黄呢大黄呢?被我问得烦了,奶奶敲了敲锅沿:“都在这里了,你不是也吃了吗?它自己被车撞死的。”听罢,小小的我第一次胃里翻江倒海的痛,据那天我吐的血丝都看到了,人也不哭不闹,但就是很长的时间谁也不肯理。我想,我生下来便是倔强的吧,到现在也不能改。三十多年过去了,我依然不能听别人提“狗肉”两个字,我觉得那是人间最为残忍的事情。只是,我把藏在口袋里的那一块肉埋在了门前的枣树下,遗憾的是很多年后那个院子坍塌了,那棵枣树枯死了。而大黄,终究是永远都找不到了。

好在等到读书的时候,我终于有了一位极好极要好朋友。她长得很漂亮,大大的眼睛总是笑成弯弯的月

牙,圆圆的小脸蛋笑起来就会露出深深的酒窝。我俩总是一起,几乎形影不离。初中快毕业的那一年,在学校庆典上哀哀戚戚地唱《丹顶鹤的故事》,我在台下哀哀戚戚地哭,她难过我也是难过的,青春期的少女懵懵懂懂珍惜着这份纯粹的友谊。过了几天,她悄悄地告诉我,她的亲生母亲明天下午放学后就要把她接走了,她说这件事她谁都没说,因为我是她最好的朋友,实在不忍心没有道别就离开。我为她高兴不已,又难过地哭了一个晚上。第二日傍晚,我和她一起收拾了书包,并送给她我连夜准备的礼物,把她送上了一辆黑色的小车。后来很多很多年,这辆车都在我的记忆里,怎么也开不出我的脑海。再后来,她的父亲知道那天是把她送走的,在我家院子里打滚撒泼哭嚎了很多天,但我很开心,因为她以后终于可以幸福了,她的笑容从此便都是真的了。二十多年后我去看她,她追出来老远送我。她有一个小小的娃娃了,而我,有了两个。小时候我们曾经互相承诺,将来有了娃娃,男孩子就结拜为兄弟,女孩子结拜为姐妹,一男一女就定娃娃亲。只是,我们都再没提这件事了。那天分别的时候,我看到她冲着我笑,她的笑容依然那么美丽,可是眼睛里的星星却怎么也找不到了。我想,我把她弄丢了!

去年的时候,我弄丢了自己。一直以来都生活在岁月

静好的光阴里,忽然有一天看到了很多人性中被隐藏起来的东西,那段时间三观一点点崩塌,信仰一点点被摧毁,善良在那个时间里就是一把利剑,一剑一剑地捅在我身上每一个致命的地方。我每走一步都如履薄冰,步履维艰,我不敢跟任何人提起我的懦弱和不堪,更不敢向任何人寻求帮助。我像一只可怜的兔子在泥沼里挣扎,好不容易挣扎到了泥沼的边缘,这时候过来一只狐狸,给我喂了一个胡萝卜,还给了我一杯水喝。就在我伸出手被它拉上岸的时候,它转头一脚又把我踢到了一个更深的泥沼里。那些日子在家人的陪伴下,每天五公里慢跑,白天读书喝茶写文章,中药辅助针灸治疗,终于把那个几近崩塌的我给找回来了,历时大半年。如今的我,才算真正长大;遇事不喜不悲,更加淡定从容;目标坚定,人也变得更加勇敢坚强;当然,那个爆仗一样的小辣椒,如今温柔谦和了许多。我想,在四十岁的年纪,我好像才刚刚睡醒,似乎也很晚!

人这一生,大概都是贪婪的吧。对物质无所追求,也就似乎更追求精神的享受。只是这个浮躁的世界里,信息分秒便可抵达大洋彼岸,通讯和交通如此发达,但真心却变得如此难得。自己写了许许多多的文章与诗歌,但似乎连一位能读懂的朋友也无。悲乎哀哉!人道:四十不惑,于我却是:一切才刚刚开始。寻寻觅觅这些年,该来的还是来了,该走的也都走了。伯牙子期虽是世间难得,而我已有良人相伴,孩童常居身侧,父母疼爱,又有那诸多煮酒论英雄的豪杰常约了一起推杯换盏,最是惬意。人生也算圆满了吧!

爱极了东坡先生的“莫听穿林打叶声,何妨吟啸且徐行。竹杖芒鞋轻胜马,谁怕?一蓑烟雨任平生。料峭春风酒醒,微冷,山头斜照却相迎。回首向来萧瑟处,归去,也无风雨也无晴。”若能穿越,真想回到那个朝代,见一见东坡先生的风采,此生无憾矣!

## 姐妹

张雯

张妈妈掀开锅盖,勺柄搅动间,琥珀色的粥汤泛起漩涡。“妮儿,快坐,喝碗粥暖暖胃。”她热情招呼着。爱人攥着书包带,有些拘谨地坐在小板凳上,看着张景霞脚从碗柜里拿出印着牡丹花纹的花瓷碗,又用竹筷挑出两颗最大、表皮油亮的蜜枣放进碗里。阳光透过窗棂,在她们戴着的洁白盖头上织出金线,也给那碗八宝粥镀上了一层柔和的光晕。那碗粥太甜了,甜得爱人后来每次想起沙家,舌尖都先泛起蜜意,那些关于青春的回忆,也都染上了八宝粥的香甜。

香是另一种震撼。那时她们刚上高中,住校生每周最盼的就是回家带的吃食。周一早,刘红总会准时出现在教室门口,手里抱着个印着双喜字的搪瓷缸。她掀开缸盖的瞬间,整个教室都沸腾了——金黄的油香上撒着密密麻麻的白芝麻,表面的裂纹里还掺着诱人的油光,热气裹挟着醇厚的香味扑面而来。咬一口,酥脆的外皮簌簌掉渣,内里却软得像刚弹过的棉花,混着酵母的微酸和油香的醇厚。“你们尝尝,我妈说炸的时候要念‘太斯米’,这样油香才香得地道。”刘红擦着手笑,她的盖头是藏蓝色的,边缘绣着细碎的白牡丹。同学们围在她身边,你一口我一口,不一会儿,搪瓷缸就见了底。刘红看着大家满足的样子,眼睛弯成了月牙,又从书包里掏出几个用纸包着的油香,说是给没来的同学留的。

真正让爱人着迷的,是回族姐妹藏在盖头下的天地。李红新戴着天蓝色的盖头,上面绣着淡雅的兰花,她总是温温柔柔的,像春日里的一缕微风。她用削得尖尖的铅笔在笔记本上一笔一画地写着什么,阳光落在纸上,把那些弯弯曲曲的文字照得像游动着的鳞片。

她们的婚俗更让人眼界大开。张景霞结婚那年,整个张家都热闹起来。送亲那天,爱人跟着队伍来到张景霞家。只见新娘穿着红色的中式嫁衣,上面绣着精美的龙凤图案,头上却蒙着白色的盖头,手里还攥着一束饱满的麦穗。“这叫‘撒金豆’,刘红在旁边解释,眼睛里闪着兴奋的光芒,“撒红

枣、花生、核桃,盼着早生贵子;撒麦穗,盼着五谷丰登。”说话间,新郎带着迎亲队伍来了,他穿着笔挺的西装,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。在众人的注视下,阿訇开始念“尼卡亥”,庄重而神圣的声音在空气中回荡。阿訇问一句“你愿意娶她吗”,新郎便大声回答“愿意”,声音洪亮得像敲锣,一连三遍,坚定而有力。当新郎用喜秤挑开新娘的盖头时,爱人看见张景霞眼里闪着光,盖头下的脸比红盖头还红,像朵刚开的石榴花,羞涩又美丽。婚礼上,大家载歌载舞,流水席上摆满了各种美食,油香、粉汤、手抓羊肉……香气四溢,欢声笑语回荡在整个社区上空。

后来参加工作,爱人的同事里也有不少回族姐妹。对门的王大姐就是其中一个。王大姐扎着彩色的盖头,上面绣着鲜艳的花朵,每天早上都会在楼道里跟爱人打招呼:“妹子,今儿想吃啥?我蒸了块糕,一会儿给你端一碗来。”她的声音清脆响亮。果然没过多久,就听见敲门声,打开门,王大姐端着个蓝花瓷碗,碗里的糕块堆得像小山,红枣嵌在米里,像红宝石嵌在琥珀里,蒸腾的热气带着粽叶的清香和糯米的甜香扑面而来。“尝尝,这次泡米好了整整一夜,蒸的时候还铺了层粽叶,香着呢。”王大姐热情地说着,眼睛里满是期待。王大姐的手很巧,除了糕块,还会做油香、糖瓜、粉汤。她做油香时,从揉面、醒面到油炸,每一个步骤都一丝不苟;做糖瓜时,把麦芽糖熬得金黄透亮,拉成细长的糖丝,再切成小段,香甜可口;做粉汤时,羊肉、豆腐、菠菜、粉条……各种食材在锅里翻滚,煮出一碗热气腾腾、味道鲜美的汤。每次做了新花样,她总要给爱人送些来,说是“独乐乐不如众乐乐”。有时爱人想给钱,王大姐总是摆摆手,笑着说:“咱们是好姐妹,谈钱伤感情。”

儿子结婚那年,最忙的就是爱人的那四个回族姐妹。婚礼前半个月,她们就开始忙活起来。张景霞凌晨三点就起来熬八宝粥,她守在灶台前,不时搅拌一下锅里的粥,眼睛盯着火候,生怕熬糊了。“新人喝了这粥,日子能甜一辈子。”她一边熬粥,一边念叨

着,脸上满是幸福的笑容。刘红带着女儿来帮忙包粽子,粽叶在她手里翻飞,就像变魔术一样,转眼就包出个棱角分明的四角粽。她一边包,一边教女儿技巧:“粽叶要选新鲜的,糯米要提前泡好,包的时候手要收紧,这样煮出来的粽子才紧实。”李红新负责拌凉皮,她切黄瓜丝时刀工快得像在跳舞,“嚓嚓嚓”几下,黄瓜就变成了粗细均匀的细丝。调汁时更是讲究,醋要山西老陈醋,辣油要自己炸的,芝麻要现炒的,各种调料按比例调配,调出的汁酸甜可口,香气扑鼻。王淑萍则守在厨房蒸糗糗,她搬了一个小板凳坐在蒸锅前,盯着火候生怕蒸老了。“这糗糗要一层米一层枣,蒸够三个小时,吃起来才黏糊糊的,像小两口的日子。”她不时掀开锅盖看看,调整火候,脸上沁出细密的汗珠也顾不上擦。那几天她们脚不沾地,盖头都被汗水浸得有些发潮,却还是笑着说:“自家孩子结婚,累点算啥?”婚礼当天,她们忙前忙后,招呼客人,安排宴席,把婚礼操持得井井有条。看着新人幸福的笑容,她们比自己的孩子结婚还开心。

如今爱人还会经常跟她们通电话,电话里知晓,张景霞的孙子已经上小学了,她每天接送孙子上下学,辅导作业,享受着天伦之乐;刘红开了家清真小吃店,生意红火,店里的油香、粽子成了招牌美食;李红新退休后天天去公园跳广场舞,她戴着色彩鲜艳的盖头,在人群中格外显眼;王淑萍跟着旅游团去了趟新疆,她在电话里兴奋地描述着新疆的美景和美食,说等下次要带着爱人一起去。每次说起这些,爱人眼里都亮闪闪的,像有星星在跳。

窗外的阳光正暖,茶几上摆着马大姐刚送的油香,金黄的表皮上还沾着些芝麻。我咬了一口,酥脆的外皮在嘴里碎成一片,内里的柔软裹着淡淡的甜,像极了那些年里,回族姐妹带给我们的温暖。原来有些情谊,真的像油香一样,经得起岁月的烘烤,越久越香,越品越醇。这种情谊跨越了民族,在时光的土地里生根发芽,绽放出绚丽的花朵。

的光影拽着我的脚步,踏入挂满露珠的田野。

揉着惺忪睡眼,世界仍罩着一层薄纱。远处的村庄和禾田在水汽中朦胧,微凉的湿意滋润着肌肤。鸟儿的欢唱隐约可闻。肌肉绷紧力量,握住那被母亲用岁月和汗水打磨得光滑坚硬的锄头。锄头高举,砸下,一墩野草被掘出,湿润的泥土抱着它盘根错节的根系。禾苗震颤了一下,叶子轻颤,仿佛在笑。它们与野草曾结为兄弟,共占地盘,而我,像一个功利的入侵者,扶植一方,剿灭一方。

汗水滴落在时光里,“扑哒”,砸在泥土上,瞬间绽开一朵小花,又倏地消失。日头渐高,水汽散尽,阳光热辣辣地灼烤着稚嫩的皮肤。草帽勒在下颌,试图阻挡汗水,却很快溃堤。汗水糊了满脸,将散乱的头发一丝丝粘在额上,眼睛睁不开,刺得生疼。

天越热,禾苗长得越快,野草亦然。

日日暴晒,皮肤滋长出黝黑的铁甲,滋滋地泛着油光。肩上搭条毛巾,光着膀子,弯着腰——这一形象融入田野的画卷,竟也成为一种质朴的美。

太阳肆虐了一天,终于疲惫昏沉地落下了。傍晚的凉风驱散溽热的烦躁。黑沉沉的庄稼地里,仍有身影在忙碌。

是谁,走在月光下的田埂上,扛起的锄头,影子横在肩上,深一脚浅一脚,踩进大地温热的怀抱?

夜已深,谁家厨房亮起灯火,风箱的抽拉声在寂静中格外响亮?

昏暗灯下,一桌简单饭食:一箩筐馒头,一两盒家常炒菜。一家人围坐,说几句闲话。透支体力后的饱餐,为生命续上热量。一夜酣眠,明日又将迎来与野草的新一轮战斗。

周而复始,一年又一年,一代又一代。汗水换来粮食,粮食延续生命。这轮回,可有尽头?



王超

一天深夜,朋友周静的一通电话,让我再也睡不着了。这位一身才气,立志孔子学堂推进发展的学者型官员交给我一个任务。国家《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将于2月1日正式施行,中国孔子基金会决定在济宁召开孔子学堂落实《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专题讲座暨“读经典”经验交流会。为庆祝和铭记这一重要历史时刻,请我写一幅契合会议主题的书法作品,明天上午在会场上展示。

放下电话,我翻身下床。最近一段时间早出晚归,奔赴基层写春联送福送温暖,确实很忙,但这个任务一定要按时完成。说起来最近几年,孔子学堂在济宁开展的每一次大活动,每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,我都奉献过书法作品,这也是我在工作中同周静成为朋友的原因。现在,《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要正式施行,将依法开启全民阅读的新时代,这是每一个读书人期盼已久的大好事啊!深化全民阅读,建设书香社会,终于从一场全民参与的文化热潮,变成了有制度保障,有责任压实,有普惠覆盖的民生工程,全民阅读不再是可做可不做的“加分项”,而是各地必须推进的“必答题”。中国孔子基金会在济宁的这次活动,无疑将是文化强省乃至文化强国建设的一个重要举措,它昭示着孔子学堂促进全民阅读事业在新时代的顺势前行,这么重大的事件,这么重要的节点,我能用我的书法作品,来铭记这一盛事,是多么荣幸和骄傲的事!

努力使心境平静下来,认真琢磨思忖了一番后,我便凝神聚气,饱蘸浓墨,提笔在四尺整张的宣纸上写下了“悦读经典,共享文明”八个大字。这是我对全民阅读这艘航船在新时代扬帆启程的深情祝愿,也是孔孟之乡人民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复兴发展的长久期盼。

经典,是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成就的陈酿,经史子集中深藏着山河岁月,诗词曲赋中凝聚着人文风骨,它不是尘封的纸卷,而是鲜活的智慧之源。字里行间,流淌着先贤对人生的思考、对世界的洞察。当《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施行落地,全民阅读活动便已从民间自发的行为,变成了国家层面在法治轨道上的规范前行。这缕春风吹过华夏,必然会让书香有了制度的温度,必然会使悦读经典成为时代的风尚。而济宁,作为儒家文化的发源地,孔子学堂扎根于此十二年来,坚持“写好字,读好书,做好人”的训诫,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道路上一直走在了全国前列,如今更理应成为落实条例的先行者,让经典书香,先一步漫过孔孟大地上的每一个街巷,走进每一个家庭,沁入每一个人的心中。

悦读不是简单的翻阅,而是与经典的灵魂对话,是心灵与心灵的远航。它与被动的阅读不同,是由心而生的热爱,是主动奔赴的学习。当指尖划过泛黄的书页,油墨的清香漫入鼻息,窸窣的纸响似先贤的低语,读到共情处的低头沉思,恍若穿越时空,与古人先贤同悲喜、共求索。这份踏实与温暖,是快餐式的阅读无法替代,也是人工智能无法模拟的。机器能复制文字,却复制不了人与经典共鸣的心跳,更无法体验我们在文字里拓宽思想疆域,滋养灵魂沃土的那种成长。

悦读经典,不应是一个人的修行,而是一群人,进而是一个民族的奔赴,这也是“共享文明”的深意所在。悦读可以滋养个人的精神,让我们成为更确定、更好的自己;而共享经典,则能传承民族的文脉,弘扬中华的精神,让文化自信扎根心底,让民族根脉生生不息。当孔子学堂的灯火在学校、农村、工厂、机关、戒毒所次第点亮,一篇篇经验在交流中碰撞,思想在共享中升华,文明便在这一场奔赴中,汇聚成为浩荡的长风。我认为,《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的核心,正是让悦读成为全民共享的文化福利,让经典成为全社会共沐的文明之光。孔子学堂问世十二载,从一隅书香到遍地花开,如今更以此次交流会为新的起点,让“人人读经典,家家乐君子”的儒风新风尚,在孔孟之乡落地生根,让经典阅读成为传承“仁义礼智信”的重要途径,成为推动文化“两创”的生动实践,这真是一件利国利民的幸事!

我告诉周静,任务已完成,并真诚感谢她对孔孟之乡圣贤故里书香飘溢的持久用心。我相信,孔孟之乡会以最大的热忱与智慧,乘东风,借大势,在圣贤故里,养儒雅君子气,做快乐读书人,在阅读里,遇见更丰盈的自己,也愿我们的社会在琅琅书声中,涵养起更深厚的文化底气。书香致远,墨润心田,让全民阅读的灯火,在这里照明,照亮每一个家庭,照亮整个社会。也让经典成为民族复兴的精神滋养,让孔孟之乡在文化强国建设的征程上,同全国人民一起共沐文明长风,共赴美好远方!

## 野草的篇章

吕延梅

黑。大片的荒芜中,野草仍在恣意生长,草叶上露珠反射着狡黠的光,似在嘲笑我的无能。

远处,有农人在劳作。黝黑的光膀子在烈日下泛着汗水的油光。他弓着身,拉动锄头的动作机械而不知疲倦,仿佛蕴藏着无穷的力量。白花花的阳光倾泻,他无动于衷;汗水滴落,他习以为常。我被这景象感染,挣扎着继续。再看手下的野草,根须发达,在土壤里肆意伸展,贪婪攫取着养分和水分。禾苗纤细的腰身轻轻晃动,显得自愧不如,让我想起林黛玉的弱柳扶风。小虫子才不管晨昏与庄稼野草,在绿色的世界里爬行,随处啃食鲜美的嫩叶。小鸟藏在树叶间打盹。路边的大杨树,在微风里哗啦啦唱着歌。

草盛豆苗稀。面对这看似纤弱的草,炎炎烈日下,我竟如此无能为力。酷热让我晕眩,即使坐着都难以忍受,更遑论劳作?陶渊明兴理荒秽,带月荷锄归,而我,不过半个时辰,便在太阳的淫威下败下阵来。没有家长的约束,我顺从疲惫,坐在地上。虽懂得老子“柔弱胜刚强”的道理,肩头扛着锄柄,硌得骨头生疼;手掌紧握锄把,磨得皮肉血红——血肉之躯终究敌不过木头的坚硬。草帽勒紧的脸颊汗流如注,凌乱的发丝粘在皮肤上。腻烦,乏力,疲惫不堪。

3

清晨,一股诱人的凉意敲开梦境。神秘

野草的生命力在庄稼地里横行无忌。柔弱的禾苗,叶子日渐泛黄,在风中颤巍巍地摇晃。一棵野草,以几何级数繁殖。起先是一根小芽儿,随后分叉,新芽再生,不几日便盘根错节地长成一墩。叶子细小如柳芽,一节节向外冒。它们卑微地匍匐在土地上,节节生根,牢牢抓住大地的胸膛。腰身纤细,与玉米大豆相比,显得格外谦逊。它们似乎从未想过出人头地,只在阳光和清风中,默默舒展着生命的绿意。

多年后,我无意中看到它的网络图片,标注着学名——马唐。而母亲告诉我,它叫“抓豆秧子”。这名字贴切,它们确如长了利爪,在我家的豆子地里疯狂蔓延。蹭着我的脚掌,刚着我的肌肤。我能嗅到一股腥香——那是它们蓬勃生命的气息。

我家的田里,野草生机勃勃,蔚然成了一种气象。而邻人的田地,只有茂盛的庄稼,一畦畦整齐划一,显得刻意而古板。草的繁茂蔓延整片田地,绿油油地盖住了土壤黧黑的面孔。往年,母亲用汗水滋养禾苗,悉心照料,没有野草纠缠,庄稼便茁壮茂盛,长势喜人,仿佛已预见到秋收的胜景。那时,母亲的笑靥如花般绽放,葱茏的青纱帐里,我似乎能嗅到秋日的芬芳。